

【太空菁英海外研習申請機制】

壹、推動目的

近年太空經濟受到各國政府和企業的高度重視，為加速臺灣太空產業人才發展，經濟部工業局推動「太空產業供應鏈發展推動計畫」，推動國內衛星人才具國際研發能量，將透過選拔擇優錄取 10 名研發精英參與海外研習，以期提升國內人才具國際化視野及競爭力。

時間：112 年 11 月 12 日(日)至 112 年 11 月 19 日(日)

地點：美國洛杉磯

行程：

| 日期 | 活動 |
|----------|--|
| 11/12 | 去程 |
| 11/13 | California Science Center NASA Jet Propulsion Laboratory (暫定) |
| 11/14 | PolySat, California Polytechnic State University |
| 11/15 | Continuum Space Systems (參訪&Workshop) |
| 11/16 | FP Solutions (參訪&交流會) |
| 11/17 | UCLA Space Institute / 夜間班機返臺 |
| 11/18-19 | 回程，11/19 早上抵臺 |

費用：計畫負擔機票、住宿及部分餐食費用，學生須自行負擔 ESTA(電子旅遊許可證)、部分餐食、小費及個人開銷等費用。

***注意事項：**有意申請海外研習之同學請預先辦理護照，以利後續 ESTA 申請。

貳、申請資格 (需同時符合下列三項條件)：

一、全程參與國際培育營至少 1 場次

指全程 2 天課程完訓。

二、完成企業研發解題 200 小時

於 9 月 18 日(一)下午 5 時前完成系統填寫達 200 小時，並獲業師審核；若 9 月 30 日前才能完成 200 小時者，請於系統預填，並註明預計何時完訓，若經查未完成，則取消資格。

三、獲企業留聘用

須提供企業正式證明文件，並從 112 年 10 月 1 日起留聘用至少 6 個月。

參、申請方式

有意參加海外研習之申請人，請於 112 年 9 月 18 日(一)下午 5 時前，備妥下列申請文件並電郵至 tsunlichao@iii.org.tw，主旨請註明「112 年太空菁英海外研習申請(姓名)」，逾時、資料不全或資格不符者，均不予受理。

肆、申請文件

- 一、企業留聘用正式證明文件。
- 二、海外研習評選簡報(格式如附件一，獲選後，簡報要翻成英文繳交)。

伍、評選標準及配分比例

- 一、專題及學習活動實績：專案參與經驗、學術成就與專長等(40%)。
- 二、企業研發解題成果：解題創新性與實際成果(30%)
- 三、海外研習動機與期望：動機闡述、知識期望與專業發展等(30%)。

陸、錄取名額

選拔擇優錄取 10 名，備取數名。

柒、申請/審查時程

申請期間：112 年 9 月 04 日(一)至 112 年 9 月 18 日(一)。

審查期間：112 年 9 月 20 日(三)至 112 年 9 月 25 日(一)。

遴選結果通知：112 年 10 月 2 日(一)。

捌、研習生配合事項

- 一、須於 112 年 10 月 25(三)至 27 日(五)參與本計畫成果發表會，配合出席相關活動並展示研發解題成果。
- 二、須於返國一周內繳交中文學習報告 10~20 頁 (依附件二格式，不含封面頁、目錄、圖表目錄，14 字元，須標示頁碼及參考文獻)，內容應包含研習參訪實錄、學習心得、參訪單位與留聘用企業可能之合作機會及模式、在國內推動衛星產業研發的建議與創新想法、對於後續就業或未來職涯的幫助等。繳交之學習心得將刊登於本計畫官網上。
- 三、須擔任本計畫太空菁英大使，出席計畫各項廣宣活動，協助計畫推廣。
- 四、須配合本計畫執行追蹤調查作業 2 年，並告知就業公司、職稱、薪資等資訊。